

潍坊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潍科规〔2017〕9号

关于做好 2017 年度潍坊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科技局，市直有关单位：

加强科技计划项目实施管理，按期完成市级科技计划项目验收，是县市区、市属开发区科技局等项目主管部门的重要职责，是保证财政科技资金发挥应有作用的基本要求。为进一步加强计划项目的实施管理，保证市科技计划实施取得预期成效，根据《潍坊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潍科字〔2015〕6号），市科技局近期将开展 2017 年度潍坊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验收工作，要求对到期科技计划项目限期完成验收，现将验收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项目验收范围。2014、2015 年到期应验收的全部项目；2014 年以前延期验收项目；2016 年项目，如已完成项目合同约定任务，可提出验收申请参加此次验收。

二、项目验收组织。请认真梳理本区域内的项目实施情况，于 11 月 30 日前报送“市级科技计划项目验收情况表”

（见附件）；于 12 月 10 日前报送项目验收申请表，同时对在执行过程中因技术、经济等原因造成项目拖延或无法实施的项目，提交项目变更或终止申请；所有到期项目确保年内完成到期项目验收。为提高验收效率，一般采用本区域内项目集中验收的方式。

三、验收率结果应用。市科技局将对项目验收情况进行通报，并把项目按期验收率作为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及市直有关单位 2018 年项目推荐和立项的重要依据，对未能按期完成项目验收的单位，暂不推荐申报国家、省级科技项目。

四、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发展规划科 8091365 8091363

电子邮箱：wfkjjh@126.com

请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科技局、市直有关单位科技主管部门高度重视，认真组织，按照通知时间节点报送相关材料并组织开展验收工作。《市级科技计划项目验收情况表》电子版发通知邮箱，纸质版盖章一式两份报市科技局发展规划科。

附件：市级科技计划项目验收情况表



2017年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验收名单

主管部门：（盖章）

项目编号	领域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合作单位	主管部门	市拨经费（万元）	合同验收时间	是否参加验收	是否申请调整延期终止

申请延期验收项目

项目编号	领域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合作单位	主管部门	市拨经费（万元）	合同验收时间	申请延期验收时间	延期理由

申请终止项目

项目编号	领域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合作单位	主管部门	市拨经费（万元）	合同验收时间	项目终止原因	处理意见